

# 112 學年度高等教育深耕——

## 在地連結與厚植國際培力創新發展計畫

### 東吳大學第 12 屆「雙溪金劇本獎」比賽辦法

#### 一、比賽宗旨

「雙溪金劇本獎」比賽旨在激發本校學生對於戲劇創作的興趣，配合創意人文學程與中文系課程，以文學與戲劇表演藝術結合的創作園地，培養、厚植在地連結與國際展望的創新能力，發展、培育本校學生文學藝術表現力，強化統合應用能力，積累未來的職場競爭實力。

#### 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東吳大學人文社會學院

承辦單位：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

#### 三、比賽辦法

(一) 創作主題說明：

1、請以文學心靈，探索生活、生命、人生、家庭、學校、社會、世界的面貌。

2、請在創作主題範圍內選材，自訂吸引人的劇本名稱參賽。

(二) 劇本類型：舞台劇或影像拍攝劇本(含電視劇、短片、微電影)，劇本長度可供演出 8—15 分鐘。

(三) 個人創作(含改編)與團隊創作(含改編)。

(四) 個人或團隊，原創或改編，所有參賽作品皆混合評比。

(五) 參賽劇本須附「創作理念」(約 300-500 字)，創作若有所本，請說明構思或創意擷取之源；若為改編，請提供翔實之原著資料。

(六) 參賽劇本內容不得抄襲，否則取消參賽資格。比賽名次揭曉並頒獎後，如得獎劇作被檢舉為抄襲，經調查屬實者，視為違規，已獲之獎金、獎狀，將全數追回。

#### 四、參賽資格

凡本校學生均可參賽。

#### 五、徵稿時間

(一) 即日起至 6 月 27 日(四)下午 5 點截止收件。

(二)來稿請註明：「第 12 屆雙溪金劇本獎投稿--姓名 000」(電子郵件標題)，請附個人或團隊成員之學系、班級、學號、姓名、Email、電話，以電子檔(word 檔案格式)寄至中文系王雅慧助教信箱 [candy1005@scu.edu.tw](mailto:candy1005@scu.edu.tw)。

(三)參賽者若在稿件寄出後 3 日內未收到中文系辦公室回函，請以其他 e-mail 信箱重新寄送，或者電話(02)28819471\*6134 聯繫中文系辦公室。

## 六、比賽獎勵

第一名 獎金 5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 獎金 3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 獎金 2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佳作(五名) 獎金 1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(得獎名額、獎勵主辦單位將視實際參賽作品水平而調整)